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8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3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3年8月21日(星期一)下午14:30点开始(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前15分钟到达开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21日9:15—15:00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15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8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安宁路197号公司办公楼2号会议室。

二、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

上述议案已经于2023年8月3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电子邮件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持股凭证复印件。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④持股凭证复印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④持股凭证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④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⑤持股凭证复印件;⑥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5)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登记表(详见附件三)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确认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2、登记时间:

①现场登记时间:2023年8月18日9:00-11:30及14:00-16:00;

②电子邮件方式登记时间:2023年8月18日当天16:00之前发送邮件到公司电子邮箱(dongshiban@scantt.com);

3、现场登记地点: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安宁路197号公司办公楼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佳

电话:0812-8117310

电子邮箱:dongshiban@scantt.com

5、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78。

2、投票简称:安宁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中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8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21日9:15—15:00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21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			

注: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之一打"√"。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表决类型,不选或者多选视为无效。如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出明确指示,受托人 是□ 否□ 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名称及签章(法人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三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截止本次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15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本公司(或本人)持有安宁股份(股票代码:002978)股票,现登记参加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4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8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6月30日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该事项审批权限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6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4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15,282,000.00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人民币62,892,452.8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52,389,547.1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14日全部到账。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4月14日出具XYZH/2020CDA40112号《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验资报告》。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7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1	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	35,858.10	35,858.10	23,458.83
2	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	59,527.02	59,527.02	46,842.41
3	补充营运资金	9,853.83	9,853.83	9,853.83
	合计	105,238.95	105,238.95	80,155.07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6月30日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未来公司会加快推动募投项目建设进程,争取早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整体工程量大,并且是在原生产线上进行的技改,因此建设周期长。在建设期内,公司坚持研发投入,进行了新工艺开发和新设备的应用、试验,在超细粒级钛铁矿回收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为了将研发成果尽快转化为生产力,公司对本项目的部分设计方案和设备选型进行了优化和调整,影响了项目建设进程。

为了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实际建设进度,经审慎研究,对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状态的时间进行了优化调整。

四、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规模及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后续公司将继续加强统筹协调、全力推进,早日完成募投项目的建设。

五、关于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核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经审议,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规模及募集资金用途,项目的延期仅涉及募投项目进度的变化,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后续公司将继续加强统筹协调、全力推进,早日完成该项目的建设。

因此,董事会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6月30日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因此,监事会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6月30日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规模及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项目实施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且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7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8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6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4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15,282,000.00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人民币62,892,452.8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52,389,547.1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14日全部到账。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4月14日出具XYZH/2020CDA40112号《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验资报告》。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7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1	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	35,858.10	35,858.10	23,458.83
2	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	59,527.02	59,527.02	46,842.41
3	补充营运资金	9,853.83	9,853.83	9,853.83
	合计	105,238.95	105,238.95	80,155.07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节余情况及使用计划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3年7月31日,"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该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59,527.02万元,实际建设投入46,842.41万元,占该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78.69%,节余募集资金15,912.62万元(包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理财收益、存款利息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

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专款专用、合理、有效及节俭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以及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二)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已结项,为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更好地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5,912.62万元及银行利息(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办理专户注销事项。公司就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也将随之终止。

四、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结合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及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作出的调整,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且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发展,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大的利益。

五、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对"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6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通知时间、方式:2023年7月27日以微信、电话、当面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2、监事会召开时间:2023年8月3日。

3、监事会召开地点、方式: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

4、监事会出席人员: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5、监事会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田力华女士。

6、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因此,监事会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6月30日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对"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5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通知时间、方式:2023年7月27日以微信、电话、当面送达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2、董事会召开时间:2023年8月3日。

3、董事会召开地点、方式: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董事会出席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吴亚梅、刘玉强、独立董事廖中新、李嘉岩、尹莹莹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5、董事会主持人:董事长罗阳勇先生。

6、董事会列席人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监事。

7、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经审议,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规模及募集资金用途,项目的延期仅涉及募投项目进度的变化,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后续公司将继续加强统筹协调、全力推进,早日完成该项目的建设。

因此,董事会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6月30日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同意公司对"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同意公司于2023年8月21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992 证券简称:宝明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2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3年5月18日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贷款并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计划2023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贷款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在上述综合授信/贷款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融资授信的实际需要,相互之间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贷款并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赣州市宝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宝明")与赣州工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工发租赁")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涉及融资金额人民币贰仟万元整,融资租赁期限为36个月。根据业务需要,公司、惠州市宝明精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明精工")和赣州市宝明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新材料")分别与赣州工发租赁签订了《保证担保合同》,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为赣州宝明提供担保的额度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范围之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赣州市宝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8-07-09

3、注册地点: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大道1号1#厂房

4、法定代表人:赵之光

5、注册资本:6000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上两项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技术玻璃制品制造,技术玻璃制品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股权结构及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宝明精工100%股权,宝明精工持有赣州宝明100%股权。赣州宝明为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7,704.12	65,504.12
负债总额	30,108.66	27,688.95
净资产	37,595.46	37,815.18
资产负债率	44.47%	42.27%
营业收入	7,273.25	30,010.52
利润总额	-356.24	628.82
净利润	-274.45	753.55

(三)被担保人诚信状况

赣州宝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甲方):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市宝明精工有限公司

赣州市宝明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债权人(乙方):赣州工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债务人(丙方):赣州市宝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4、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应由债务人承担的租赁本金、租息、手续费、逾期利息、罚息、留购价、手续费、保全保险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拍卖费、过户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和实现债权的其他一切费用。

5、租赁金额:人民币贰仟万元整(￥20,000,000.00)

6、租赁期限:36个月

7、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8、保证期间:(1)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债务人主合同规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前履行保证责任,甲方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约定的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3)如主债务为分期偿还的,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对于主合同项下每笔业务,债权人有权根据具体情况分笔主张权利也可以一并主张权利,债权人拥有选择权。(4)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宝明精工和赣州新材料为赣州宝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保证其经营发展资金需求。本次担保是根据其经营发展需要作出的,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具有控制权,不存在重大风险。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子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借款总余额为人民币30,511.43万元,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3.22%。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借款总余额为人民币 27,880.00 万元,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0.3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亦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等事项。

七、备查文件

1、赣州宝明与赣州工发租赁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

2、公司与赣州工发租赁签订的《保证担保合同》;

3、宝明精工与赣州工发租赁签订的《保证担保合同》;

4、赣州新材料与赣州工发租赁签订的《保证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3383 证券简称:顶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3-038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8月2日、8月3日、8月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已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异常波动标准。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3年8月2日、8月3日、8月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3年8月2日、8月3日和8月4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上市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告关注核实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3-061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上市审核委员会会议意见落实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上市审核委员会会议意见落实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553号)(以下简称"《落实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不